

2011.11
22

2014-6-04

(GF—2012—0202)

大门、电梯、连廊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库尔勒二分公司

监理人（全称）：新疆智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库尔勒二分公司画堂春锦苑大门、电梯、连廊工程）

2. 工程地点：库尔勒市建设辖区新华路 38 号画堂春锦苑小区

3. 工程规模：暂定 262.56 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4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



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朱金桥，身份证号码：

652801196405150518，注册号： 650013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固定总价（综合价，含税，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本工程监理费不含税价为 ¥18867.92 元，增值税税率为 6%，税款暂定为¥1132.08 元，价税合计为 20000 元（大写：贰万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_____。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_____。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始, 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止。具体以实际开工时间开始至工程保修期满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_____/_____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18 日。



2. 订立地点：通力房产办公室。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监理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